（上接B559版）

7、深圳市轻松云链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深圳市轻松云链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白晓波
成立日期	2024-09-30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滨海社区高新南十道63号高新区联合总部大厦42层
经营范围	供应链管理服务；企业管理；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软件外包服务；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数字文化创意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软件开发；物联网应用服务；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网络设备销售；云计算设备销售；互联网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通信设备销售；信息安全设备销售；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办公用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日用品销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研发；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软件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家用电器销售；家用电器研发；家居用品销售；针纺织品销售；服装服饰批发；服装服饰零售；鞋帽批发；鞋帽零售；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传统香料制品经营；玩具销售；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互联网销售(除需销售需许可的商品)；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养生保健服务(非医疗)；可穿戴智能设备销售；可穿戴智能设备制造；家用电器制造；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国内贸易代理；企业管理咨询；企业形象策划；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市场营销策划；礼仪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合成材料销售；新型膜材料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防火封堵材料销售；特种劳动防护用品销售；集成电路销售；集成电路设计；光电子器件销售；半导体分立器件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太阳能热利用产品销售；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太阳能热利用装备销售；太阳能热发电装备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广播电视传输设备销售；办公设备耗材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关联关系	公司持股49.00%

（二）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2026年预计交易的关联方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具备良好履约能力，前期同类关联交易执行情况良好。公司将根据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具体事项，与关联方签署相关合同或订单并严格按照约定执行，双方履约具有法律保障。

三、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与相关关联方2026年度的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主要为购买原材料和销售产品等，关联交易价格遵循公平、自愿原则，根据市场价格确定。

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属于正常性业务，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具有一定的必要性。

（二）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合理性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是基于正常的市场交易条件及有关协议的基础上进行的，符合商业惯例，上述交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经营及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亦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

（三）关联交易的持续性

公司与上述关联人保持较为稳定的合作关系，在公司业务稳定发展的情况下，与上述关联人之间的关联交易将持续存在。

特此公告。

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88793 证券简称：倍轻松 公告编号：2026-017

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除陈晓峰以外的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4月13日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于2026年4月28日在深圳市南山区创业路1777号海信南方大厦19楼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马学军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独立董事陈晓峰先生因个人身体原因暂时无法正常履行职责，故未能出席本次会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独立董事无法履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08））。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全体与会董事一致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全体与会董事一致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董事会审阅了天健会所出具的公司2025年审计报告，认为天健会所对2025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该强调事项段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其在公司2025年度审计报告中增加强调事项段是为了提醒审计报告使用者关注有关内容，不影响公司财务报告的有效性。公司董事会尊重其独立判断，同意该审计意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全体与会董事一致通过。

本议案已经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全体与会董事一致通过。

本议案已经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5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全体与会董事一致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六）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全体与会董事一致通过。

本议案已经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七）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全体与会董事一致通过。

本议案已经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6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全体与会董事一致通过。

本议案已经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续聘2026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1）。

（九）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全体与会董事一致通过。

本议案已经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0）。

（十）审议通过《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全体与会董事一致通过。

本议案已经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2026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全体与会董事一致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十二）审议了《关于2025年度董事、高管薪酬执行情况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全体参会董事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提交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全体委员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全体参会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全体与会董事一致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全体与会董事一致通过。

本议案已经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全体与会董事一致通过。

本议案已经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6-013）。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与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全体与会董事一致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与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全体与会董事一致通过。

本议案已经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9）。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全体与会董事一致通过。

本议案已经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5）。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制定、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全体与会董事一致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制定、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6）。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全体与会董事一致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20）。

特此公告。

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88793 证券简称：倍轻松 公告编号：2026-014

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与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除陈晓峰以外的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基本情况

投资金额	不超过人民币1.00亿元
投资种类	安全性高且兼顾流动性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理财产品、定期存款等。
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

投资金额	不超过人民币3.00亿元
投资种类	安全性高且兼顾流动性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理财产品、定期存款等。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

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六届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与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使用的情况下，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含本数，下同）的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含本数，下同）的闲置自有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授权董事长及董事长授权的人员在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现金管理机构、明确具体金额、期间、产品品种、签署相关合同等。上述决议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仅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该类投资产品主要受货币政策等宏观经济政策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而导致投资收益未达预期或亏损的风险。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根据募投资金使用情况，预计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含本数）进行为期12个月的现金管理，总计用于现金管理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具体使用会根据募投项目投入情况和银行理财产品实际情况进行调整。

同时，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公司拟将部分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含本数，下同）用于购买理财产品。

综上，为提高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公司将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募集资金使用及日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同时保证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流动性的情况下购买理财产品，以增加公司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二）投资金额

1、闲置募集资金

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进度安排及募集资金结存金额，在授权的额度范围内，将闲置部分分笔进行现金管理，最高购买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含本数），最长期限不超过1年（含一年），在该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2、闲置自有资金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最高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含本数），在该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三）资金来源

1、闲置募集资金

闲置募集资金来源为公司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总体情况如下：

发行名称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年7月9日		
募集资金总额	42,223.40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35,891.04万元		
超募资金总额	√不适用 □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名称	累计投入进度（%）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100%	2024年12月
	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100%	2025年12月
	信息化升级建设项目	100%	2025年8月
	补充营运资金	100%	不适用
是否影响募投项目实施	□是 √否		

注：公司“信息化升级建设项目”已于2024年度建设完成并达到预期可使用状态，于2025年7月3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信息化升级建设项目节余募集资金使用规划的议案》，将“信息化升级建设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用于面向实感交互智能的传感器矩阵搭建与应用研究。为确保新项目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安全，募集资金将继续存放在原“信息化升级建设项目”募集资金账户，新项目投资建设过程中，将直接由原“信息化升级建设项目”募集资金账户划拨使用款。截止2025年12月31日余额2,557.62万元。

2、闲置自有资金

资金来源为公司及子公司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

（四）投资方式

1、现金管理品种

公司将按照资金管理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拟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与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理财产品、定期存款等），投资产品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2、实施方式

由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期限范围内行使现金管理投资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具体实施相关事宜。

3、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披露公司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4、现金管理收益的分配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获得的收益将优先用于补足募投项目投资金额不足部分以及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并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进行管理和使用。

（五）投资期限

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六届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与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使用的情况下，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含本数，下同）的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含本数，下同）的闲置自有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授权董事长及董事长授权的人员在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现金管理机构、明确具体金额、期间、产品品种、签署相关合同等。上述决议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选择中低风险投资品种的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及董事长授权的人员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优质合作银行、明确理财产品金额、期间、选择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具体操作，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必须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内部审计部负责审查理财产品的审批情况、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等，督促财务部及时进行账务处理、并对账务处理情况进行核实。在每个季度末对所有银行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3、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必须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购买理财产品业务。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划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和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运转，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同时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权益。以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属于现金管理范畴，不存在直接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五、中介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并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的议案尚需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88793 证券简称：倍轻松 公告编号：2026-012

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除陈晓峰以外的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上述决议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可滚动使用）。综合授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借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贸易融资、知识产权质押、票据质押贷款、存款质押贷款、保理、信用证、项目资金借款等品种。

授信额度不等于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具体融资金额、期限、业务品种等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合理确定，最终以银行等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结果及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

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2026年度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上述综合授信可能需要公司或公司法定代表人为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无偿担保，公司法定代表人、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为母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无偿担保；也可能需要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法定代表人以资产、股权、收费权进行抵押或质押，担保类型包括但不限于抵押、质押、保证等。

为了提高工作效率，公司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在额度内办理上述授信额度申请及提供担保事宜，并签署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

上述额度及授权有效期自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特此公告。

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88793 证券简称：倍轻松 公告编号：2026-020

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除陈晓峰以外的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5月20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年度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6年5月20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创业路1777号海信南方大厦19楼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5月20日

至2026-05-20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2	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续聘2026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4	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
5	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6	关于2025年度董事、高管薪酬执行情况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7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与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8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9	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
10	关于制定、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与本公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予以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3、4、6、8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4、6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担任公司董事的股东需回避表决议案6；与议案4所涉及关联交易对手方及其存在关联关系的股东需回避表决议案4。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793	倍轻松	2026/5/14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加盖法人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原件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加盖法人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股票账户卡原件、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出示股东的证券账户卡原件和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受托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上请注明“股东会”字样，须在登记时间送达，信函或传真登记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附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复印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证券部

联系电话：0755-82073336-8184

邮箱地址：ir@breo.com

通讯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创业路1777号海信南方大厦19楼

（二）拟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授权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三）本次现场会议出席人员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3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5月20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3	关于续聘2026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4	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5	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6	关于2025年度董事、高管薪酬执行情况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7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与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8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9	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10	关于制定、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793 证券简称：倍轻松 公告编号：2026-011

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2026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除陈晓峰以外的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8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首席合伙人	钟建国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50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363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964人
2025年（经审计）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29.88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26.01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5.47亿元	
2024年上市公司（含A、B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756家	
	审计收费总额	7.35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农、林、牧、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采矿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综合，卫生和社会工作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578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截至2025年末，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合计超过2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如下：

原告	被告	案件时间	主要案情	诉讼进展
投资者	华仪电气、东海证券、天健	2024年3月6日	天健作为华仪电气2017年度、2019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因华仪电气涉嫌财务造假，在后续证券虚假陈述诉讼案件中被列为共同被告，要求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已完结（天健需在5%的范围内与华仪电气承担连带责任，天健已按期履行判决）

上述案件已完结，且天健所已按期履行终审判决，不会对天健所履行能力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3. 诚信记录

天健所近三年（2023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4次、监督管理措施17次、自律监管措施13次，纪律处分5次，未受到刑事处罚。112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5人次、监督管理措施63人次、自律监管措施42人次、纪律处分23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	赵国梁	2007年	2007年	2007年	2024年	2025年度、签署倍轻松、金溢科技、聆溢光电、昇辉科技等2024年度审计报告；2024年度、签署倍轻松、金溢科技、聆溢光电、昇辉科技等2023年度审计报告；2023年、签署金溢科技、聆溢光电、昇辉科技等2022年度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	赵国梁	2007年	2007年	2007年	2024年	2025年度、签署倍轻松、金溢科技、聆溢光电、昇辉科技等2024年度审计报告；2024年度、签署倍轻松、金溢科技、聆溢光电、昇辉科技等2023年度审计报告；2023年、签署金溢科技、聆溢光电、昇辉科技等2022年度审计报告
	马露露	2015年	2013年	2015年	2023年	2025年签署倍轻松、天奇股份等2024年度审计报告；2024年签署倍轻松、天奇股份等2023年度审计报告；2023年、签署倍轻松、公元股份等2022年度审计报告
质量控制复核人	赵静娴	2009年	2007年	2009年	2025年	2025年，签署久立特材、南亚新材、会通股份、凯尔达等2024年度审计报告；2024年，签署久立特材、南亚新材、会通股份、凯尔达等2023年度审计报告；2023年，签署久立特材2022年度审计报告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员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2025年度财务审计费用为98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25万元，主要基于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审计人员配备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等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2026年度审计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查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基本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能够满足公司对于审计机构的要求，同意提议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一致同意将续